補梁疆域志

二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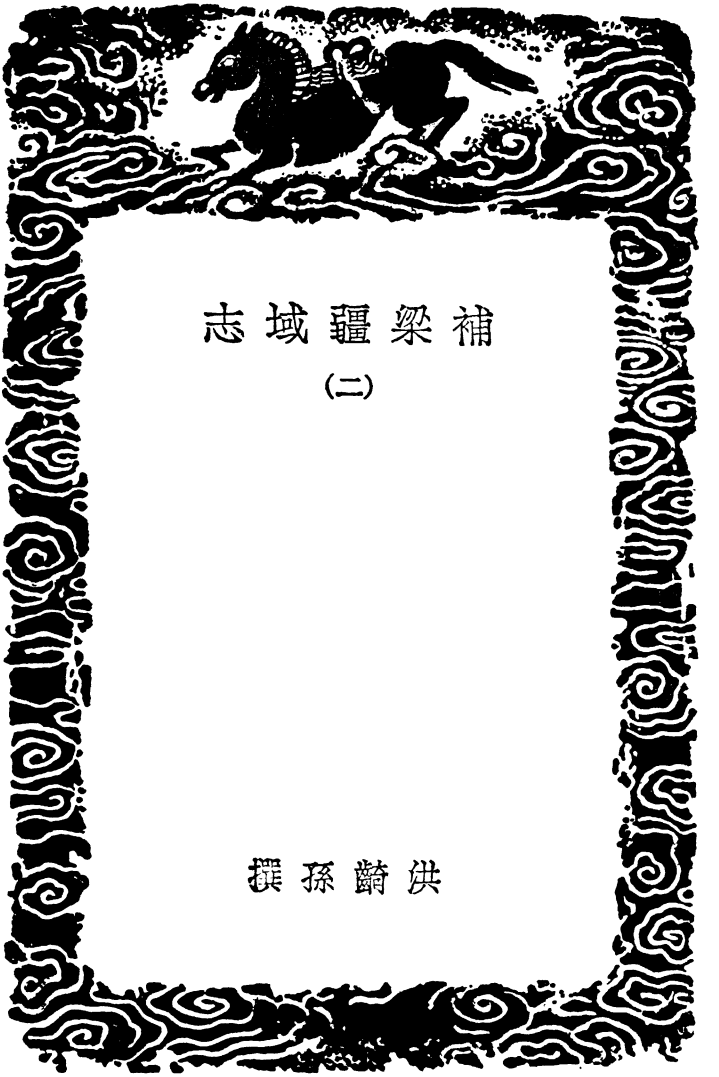

補梁疆域志

(二)

洪齮孫撰

補梁疆域志卷二

江州、沈志晉太康元年置。案江州梁大寶元年以豫章置豫州。又以新吳置南江州。臨川置寧州。豫章武紀梁大寶元年授高祖豫州刺史領豫章內史。梁書敬帝紀太平二年二月蕭勃反南江州刺史徐嗣徽以兵會之通鑑注蓋就置南江州命爲刺史。南史周敷傳侯景平梁元帝授敷寧州刺史分豫章置寧州以周敷爲刺史是也。又寰宇記引梁書云于慶入洪州進攻新吳縣。則疑梁時更置洪州矣然敬帝紀太平二年四月曲赦江、廣、衡三州。是江州未嘗廢也。其間改置。史無明文。蓋皆不久廢省。今仍書江州而附錄於此。領郡五。

州治、齊志鎮尋陽。元和志。江州自晉元帝後。或理湓城。或理尋陽。或理半洲。竝在湓城近側。然梁於尋陽置西江州。必當移治。一統志。太平二年移江州治豫章。以潯陽置西江州是也。

豫章郡、沈志漢高帝立。梁爲王國。梁書豫章王綜是也。領縣八。

南昌、漢舊縣。梁書王規傳。天監中襲封南昌縣侯。有蹏口城。梁書敬帝紀太平二年蕭勃反三月庚子周文育前軍丁法洪於蹏口生俘傅泰蕭孜。南湖。同上。陳伯之傳。義師起。東昏假伯之節。尋轉江州。據尋陽。衆軍次尋陽。伯之退保南湖。苦竹灘。通鑑。敬帝太平二年。歐陽頠等出南康。頠屯豫章之苦竹灘。石頭渚。同上。余孝頃遣其弟孝勱守郡城。自

出豫章。據石頭。又蕭孜、余孝頃、猶據石頭爲兩城。各據其一。

新淦、漢舊縣。亦作新塗。南史。齊豫章王嶷子子廉。傳子元琳。梁武受禪。降新塗侯。又梁桂陽王大成傳。初封新塗公。有泥溪。通鑑。敬帝太平二年。周文育開道兼行。據羊韶。歐陽頠退入泥溪。　岊山村。南史。梁吳平侯景子勵傳。遷豫章內史。徙廣州刺史。去郡至新塗縣岊山村。有一老姥。以盤擊鯽魚。自送舟側奉上之。

建城、漢舊縣。梁書王瑩傳。封建城縣公。

望蔡、漢上蔡縣。沈志。晉太康元年。更名。梁書王茂傳。義師起。封望蔡縣公。

吳平、沈志本漢平縣。吳更名。梁書蕭景傳。高祖踐阼。封吳平縣侯。

宜豐、吳置。宋、齊、俱省。然案南史。梁鄱陽王恢子修傳。封宜豐侯。當是梁時復置也。

康樂、沈志。吳陽樂縣。晉太康元年更名。

鍾陵、寰宇記。漢建安十五年。孫權分鍾陵置鄱陽郡。則鍾陵亦漢末所立。宋、齊、俱省。然案南史郭祖深傳。梁武帝擢爲豫章鍾陵令。當是梁時復置也。

廬陵郡、沈志。漢舊平元年。孫策分豫章立。梁爲王國。梁書。廬陵王績是也。領縣七。

石陽、梁書張惠紹傳。高祖踐阼。封石陽縣侯。寰宇記。梁改高昌爲石陽縣。案石陽縣。後漢永元八

年置晉、宋、齊、三志兼有石陽、高昌二縣。不待梁時方改。當是併二縣爲一縣。一統志高昌縣、梁省入石陽縣是也。然梁書武紀。天監五年有廬陵高昌之仁山羊侃傳。中大通五年封高昌縣侯。蓋是時尚未省耳。其省縣之年無攷。有仁山。梁書武紀。天監五年四月景申廬陵高昌之仁山獲銅劍二。案寰宇記引天監起居注云。五年廬陵太守王希聃於高昌縣仙山獲龍泉光劍二口。蓋即此也。虎口石。寰宇記。梁侯景亂時。交州刺史陳霸先越海赴難至此。景將董紹先據虎口石立柵以邀之。霸先潛軍出其不意。及覺已至柵下。遂敗。

西昌、沈志吳立。梁書長沙嗣王業傳。藻天監元年封西昌縣侯。有大皋城。陳書武紀。梁大寶元年。高州刺史李遷仕據大皋。高祖命周文育擊走之。遷仕奔寧都。寰宇記。寧都縣北八十三里臨贛水。白口城。陳書武紀。梁大寶元年。時寧都人劉藹等資李遷仕舟艦兵仗。將襲南康。高祖遣杜僧明等據白口築城以禦之。遷仕亦立城以相對。二年三月。僧明等攻拔其城。寰宇記。今兩舊城跡猶存。近白下驛。藥山湖。梁書蕭穎達傳。弟穎孚自京師出亡。廬陵人循。晉智潛引與南歸。至廬陵。晉智爲起兵。得數百人。屯西昌藥山湖。

東昌、沈志吳立。梁書蕭景傳。伯父尚之子靈鈞。高祖卽位。追封東昌縣侯。

吉陽、沈志吳立。

巴邱、沈志吳立。南史程靈洗傳。梁元帝時。封巴邱梁侯。

陽豐、沈志吳陽城縣。晉太康元年更名。

逯興、沈志吳新興縣。晉太康元年更名。有魚梁城。陳書武紀。梁大寶元年。李遷仕遣杜平虜率千人入贛石魚梁作城。卽此。

南康郡、沈志晉太康三年以廬陵南部都尉立。梁爲王國。梁書南康王績是也。輿地紀勝。梁承聖元年復徙南康郡於章貢間。領縣九。

贛、漢舊縣。寰宇記。宋昇明初移置贛水東三百步。梁承聖初又遷贛水南。有灩石。二十四灘。通鑑簡文帝大寶二年。陳霸先引兵發南康灩石。舊有二十四灘。會水暴漲數丈。三百里間巨石皆沒。

雩都、漢舊縣。

南野、漢舊縣。陳書武紀。梁大寶元年。湘東王承制。改封南野縣伯。有崎頭城。陳書武紀。梁大寶元年。正月高祖發自始興。次大庾嶺。破蔡路養於軍頓南野。高祖與戰大破之。進頓南康。六月修崎頭故城徙居焉。大庾嶺。通鑑簡文帝大寶元年。正月陳霸先發始興。至大庾嶺注。在今南安軍大庾縣西南二十里。

平固、吳平陽縣。晉改名。梁書呂僧珍傳。封平固縣侯。

寧都、沈志。吳楊都縣。晉太康元年更名。梁書夏侯詳傳。天監元年。封寧都縣侯。

安遠、元和志。梁大同中於今縣南七十里安遠水南置安遠縣。寰宇記。梁大同十年置。

陂陽、沈志。吳立後。改揭陽。晉太康五年復名。

虔化、沈志。孝武大明五年以虔化屯立。

南康、沈志。吳安南縣。晉太康元年更名。

晉安郡、沈志。晉太康三年分建安立。元和志。晉安郡、南朝皆封子弟爲王。梁簡文帝初封晉安王。入爲皇太子是也。領縣三。

侯官、後漢東侯官縣。晉更名。陳書陳寶應傳。侯安侯官人也。梁紹泰元年封侯官縣侯。方輿紀要。梁改原豐曰東侯官。并晉、宋、侯官入。未詳孰是。

原豐、沈志。晉太康三年省建安典船校尉立。

温麻、一統志。晉置。梁廢爲閩縣地。然案陳書始興王伯茂傳。光大二年十一月。降爲温麻侯。是陳時尚未省也。則梁有是縣明矣。

南安郡、隋志。南安、舊置南安郡。方輿紀要。梁天監中分置。治晉安。領縣三。

晉安、沈志。吳立。曰東安。晉武更名。方輿紀要。梁爲郡治。

龍溪、隋志。梁置。一統志。梁分置。屬南安郡。方輿紀要。梁天監中分置。元和志。陳分晉安縣置。誤也。

蘭水、一統志。梁置。屬南安郡。

西江州、梁書敬帝紀。太平二年正月分尋陽、太原、齊昌、高塘、新蔡五郡置西江州。領郡五。

州治同上。即於尋陽仍充州鎮。輿地紀勝引廬山記云。梁太清二年。蕭大心因侯景之亂。欲依險固。乃移

於湓口城。卽今城也。尋陽郡、沈志晉永興元年立。梁爲王國。梁書。湘陽王大心是也。領縣三。有尋陽城。通鑑。簡文帝大寶二年八月壬寅朔。范希榮亦棄尋陽城走晉熙。

汝南方輿紀要。宋齊郡治。梁始立縣。亦治焉。

柴桑、漢舊縣。有郭默城。通鑑。簡文帝大寶二年七月。于慶自鄱陽還豫章。侯瑱閉門拒之。慶走江州。據郭默城。八月壬寅朔。王僧辯前軍襲于慶。慶棄郭默城走。湓口城。梁書王僧辯傳。賊僞儀同范希榮、盧暉略、尙據湓城。及僧辯軍至。希榮等因棄城奔走。又先是陳霸先率衆五萬。出自南江。前軍五千。行至湓口。廬山。通鑑。武帝天監元年五月。程元沖攻陳伯之。伯之自出格鬬。元沖不勝。逃入廬山。一名匡山。梁書劉慧斐傳。舊途經尋陽。遊匡山。南史張孝秀傳。道妻妾入匡山。修行學道。亦名匡俗。山南史張正見傳。梁元帝卽位。爲彭澤令。屬喪亂。避地匡俗山。尋陽江。通鑑。元帝承聖元年。湘東王命王僧辯等東擊侯景。諸軍發尋陽。舳艫數百里。一名九江。梁書王僧辯傳。南史阮卓傳。父聞道。隨岳陽王出鎭江州。卒。卓時年十五。自都奔赴。載柩還都。度鑫湖中流。遇疾風。船幾沒者數四。卓仰天悲號。俄而風息。即率諸軍進師九水。即此。鑫湖。宮亭湖。通鑑。元帝承聖二年五月。豫章太守嚴永將兵討侯景。於落星灣。梁書王僧辯傳。陳霸先與僧辯會於白茅洲。通鑑作白茅灣。白茅灣。落星灣。同上。王僧辯破陸納。至宮亭湖。軍潰。紀要。卽鄱陽湖也。桑落洲。南史陳武紀。梁太清三年。帝師師討侯景。發自豫章。二月。次桑落洲。白水浦。同上。王琳傳。練兵於白水浦。侯安都傳。琳下至湓城白水浦。稽亭。通鑑。簡文帝大寶元年四月。湓陽王範至湓城。尋陽王大心使徐嗣徽帥衆二千。築壘百花亭。輿地紀勝。梁刺史鄧陵王綸建。梁元帝有詩。離垢園。梁書劉慧斐傳。又於匡山北構園一所。號曰離垢園。稽亭以備範。

上甲、晉志。元帝渡江。置九江、上甲二縣。安帝時。省上甲入彭澤縣。後遂廢。案梁蕭韶爲上甲侯。蓋梁時復置也。

太原郡、隋志。彭澤、梁置太原郡。領彭澤、晉陽、和城、天水、四縣。通典同寰宇記。古太原郡、在縣東北五十里。輿地志云。梁武帝立。屬尋陽。領晉陽等三縣。又輿地廣記。彭澤、梁置太康郡。然隋志、元和志、諸書。皆不言梁置。此郡疑卽太原之誤耳。領縣四。

彭澤、漢舊縣。有松門。南史梁鄱陽王恢子範傳。範將侯瑱、迎範要往郡。於松門遇風。湖口。梁書武紀。齊中興元年八月。陳伯之收兵退保湖口。通鑑注。彭蠡湖入江之口也。

晉陽、寰宇記。北彭澤縣東北一百九十四里。輿地志云。梁武立。屬太原郡。

和城、寰宇記。在彭澤縣東北二百二十里。輿地志云。江左立。屬汝南郡。齊之廬江南頓亦有和城。屬太原郡。

天水、寰宇記。在彭澤縣東五十里。輿地志云。梁武置。以擬西水縣。方輿紀要一云。彭澤縣東又有西水廢縣。亦梁置隋廢。未知所據。

齊昌郡、齊置。齊志。永明四年。割郢州屬豫州。梁屬西江州。領縣四。

陽塘。

保城。

齊昌。
永興。

高塘郡、隋志宿松、梁置高塘郡。南史梁武紀。大同八年三月。於江州新蔡、高塘、（梁書作埭誤）立頴平屯。（梁書作戍田）領縣一。

高塘、梁書新興王大莊傳。大同九年。封高唐縣公。

南新蔡郡、沈志江左立。通鑑元帝承聖元年五月。扶風民魯悉達糾合鄉人。以保新蔡是也。領縣四。

苞信、漢縣名。屬汝南。史記正義。故城在豫州郾城縣南五里。東晉僑立。

愼、漢縣名。屬汝南。後漢書注。故城在今潁州潁上縣西北。東晉僑立。

宋、漢縣名。本名新郪。後漢書注。故城在今潁州汝陰縣西。郪邱城是也。東晉僑立。

陽、唐左縣。沈志大明八年立。

吳州、隋志。鄱陽郡。梁置吳州。元和志。吳鄱陽郡。梁承聖二年。改爲吳州。寰宇記。梁天監中。置吳州。案通鑑元帝承聖二年。始有吳州刺史開建侯蕃。前此未有。寰宇記疑誤。當從元和志。領郡一。

州治鄱陽。

鄱陽郡、沈志後漢建安十五年。孫權分豫章立。梁爲王國。梁書鄱陽王恢是也。領縣六。

郡陽、漢舊縣。有金城。通鑑。元帝承聖二年。上以侍中王質爲吳州刺史。質至鄱陽。徐佛受置之金城。羅城。自據羅城。柳公樓。寰宇記。卽梁柳憚爲鄱陽守所創也。廣晉、沈志吳立曰廣昌。晉太康元年更名。梁書陸襲傳。中大通七年。爲鄱陽內史。郡民鮮于琛殺廣晉令王筠。又羊鴉仁傳。普通中。封廣晉縣侯。南史淳于量傳。梁元帝爲荊州刺史。父文成令量往事焉。以軍功封廣晉縣男。則梁時尙有此縣。舊志以爲梁省者。非也。餘干、漢舊縣。梁書陸襲傳。世祖以建義功追封餘干縣侯。南史劉峻傳。兄孝慶。齊末爲兗州刺史。舉兵應梁武。封餘干男。有清溪觀。寰宇記。梁天監中建。白水眞人修煉之所。上饒、沈志吳立。葛陽、沈志吳立。有葛仙觀。寰宇記。梁大同三年置。樂安、沈志吳立。

高州、南史黃法𣰰傳。梁敬帝太平元年。割江西四郡置高州。通鑑注。蓋臨川、安城、豫寧、巴山。以其地在南江之西。負山面水。據高臨深。因名高州。領郡四。州治、南史黃法𣰰傳。以法𣰰爲刺史。鎭巴山。臨川郡、沈志吳太平二年分豫章東部都尉立。梁爲王國。梁書臨川王宏、南史臨川王大款、是也。領縣七。

臨汝、漢舊縣。南史梁汝南王大封傳。初封臨汝公。陳書周迪傳。梁元帝封迪臨汝縣侯。有工塘城。通鑑。敬帝太平二年。周迪據上塘。注下卷作工塘。必有一誤。據陳書周迪傳。工字爲是。洛城。一統志。亦梁末周迪起兵臨川時所築也。上城。下城。同上。相傳亦迪所築。

南城、沈志。漢舊縣。梁書王神念傳。封南城縣侯。

永城、沈志。吳立。

南豐、沈志。吳立。梁書傳岐傳。封南豐縣侯。

東興、沈志。吳立。梁書鄭紹叔傳。改封東興縣侯。南史沈恪傳。以功封東興侯。

安浦、沈志。吳立。

定川、寰宇記。梁大通二年。分臨川北境置定川縣。隸臨川郡。

安成郡、沈志。孫皓寶鼎二年。分豫章、廬陵、長沙、立。梁爲王國。梁書安成王秀是也。寰宇記。案安成記云。梁武封皇弟秀。卽此。領縣七。

平都、漢舊縣。有武功山。寰宇記。本名武公山。後陳武帝時。山神助師平侯景之亂。更名武功。

新喻、沈志。吳立。南史梁始興王憺子映傳。改封新渝縣侯。

永新、沈志。吳立。梁書陳伯之傳。以爲永新縣侯。又豫章王綜傳。封其子直爲永新縣侯。

萍鄉、沈志吳立。

宜陽、沈志漢舊縣。本名宜春。晉孝武更名。梁書王珍國傳。改封宜陽縣侯。

安復、沈志漢舊縣。本名安成。晉太康元年更名。

廣興、沈志晉太康地志有此縣。梁書何遠傳。高祖踐阼。以奉迎勳。封廣興縣男。

豫寧郡、寰宇記。武寧、陳武帝初割建昌、豫寧、艾、永修、新吳等五縣。立爲豫寧郡。而通鑑注列於梁置高州之下。蓋置雖出自陳武。而尙在未革梁代以前。猶之梁置西江州。而元和志以爲陳武置也。今依通鑑注錄之。領縣五。

豫寧、沈志漢建安中立。吳曰要安。晉太康元年更名。南齊曰豫章。梁時復舊。梁書王亮傳。封豫寧縣公。馮道根傳。改封豫寧縣伯。裴之橫傳。封豫寧侯。

艾、漢舊縣。

建昌、方輿紀要。本漢海昏縣。後漢分西南境置建昌縣。宋元嘉中。廢海昏。移建昌治焉。寰宇記。梁沈約封建昌侯。

新吳、漢舊縣。梁書武紀。天監六年六月。新吳縣獲四目龜一。有余城。寰宇記引梁書云。于慶入洪州。進攻新吳縣。余孝頃起兵拒之。因築此城。周圍三里一百五十步。

永修、漢舊縣。

巴山郡、隋志崇仁、梁置巴山郡。領西豐、新安、巴山、新建、興平、豐城、西寧、七縣。寰宇記。豐城、梁大通二年分立廣豐、新安二縣。又分廬陵之興平、臨川之新建等二縣。立西寧、巴山二縣。合其縣立爲巴山郡。又云。梁大同二年。分新建、西寧二縣立巴山縣。更置巴山郡。取廬陵之興平、南昌之豐城、以益之。二說互異。詳見下。案隋志較寰宇記多西豐一縣。寰宇較隋志多廣豐、宜黃二縣。今兩從之。領縣九。

巴山、元和志。漢臨汝縣。吳分新建縣。梁普通三年。改爲巴縣。疑卽巴山。或誤脫耳。記纂淵海。吳置巴邱縣。梁改曰巴山。南史黃法𣰰傳。梁元帝承制。封巴山縣子。有巴山。寰宇記。巴山縣。梁大同二年置。以巴山爲名。羊韶。通鑑。敬帝太平二年。周文育聞道兼行據羊韶注。據梁書羊韶在巴山界。

西豐、沈志。吳曰西平。晉太康元年更名。梁書臨川王宏傳。子正德。先封西豐侯。安陸王大春傳。大同六年。封西豐縣公。

新安、寰宇記。梁大通二年。分豐城立。陳書武紀。梁大同中。封新安子。

新建、沈志。吳立。南史黃法𣰰傳。敬帝卽位。改封新建縣侯。

興平、沈志。吳立。

豐城、吳富城縣。晉太康元年更名。梁大通二年改屬。梁書夏侯詳傳。改封豐城縣公。南史梁鄱陽王恢傳。子泰、封豐城侯。

西寧、寰宇記。梁大通二年分興平、新建、立。

廣豐、寰宇記。梁大通二年分豐城立。隋諱廣。改豐城縣。案豐城、吳富城。晉改名。不待隋時方改。蓋併廣豐入豐城也。

宜黃、沈志。吳立。寰宇記。本臨川縣地。梁大同二年置巴山郡。因立宜黃縣於宜黃水側。以水爲名。輿地紀勝云。寰宇記於宜黃縣沿革。則以爲梁大同二年立。於撫州沿革。則以爲吳太平二年以南城、臨汝二縣置臨川郡。而增置宜黃等八縣。則是宜黃非置於梁武矣。今從宋志。

廣州、沈志。吳永安七年。分交州立。隋志。梁、陳、並置都督府。領郡六。州治、齊志。鎮南海。

南海郡、沈志。秦立。漢武屬交州。梁爲王國。梁書。南海王大臨是也。領縣六。

番禺、漢舊縣。梁書昭明太子傳。有番禺侯軌。有朝亭。通鑑。武帝太清三年。元景仲附景。陳霸先馳檄討景仲曰。景仲與賊合。從朝廷遣曲陽侯勃爲刺史。軍已頓朝亭。注。酈道元曰。廣州城東北三十里有朝臺。昔尉佗因岡作臺。北面朝漢。朔望升拜。名曰朝臺。

博羅、漢舊縣。有羅浮山。陳書傳繹傳。時有吳興章華字仲宗。侯景之亂。遊嶺南。居羅浮山寺。

新豐、齊志有。南史歐陽頠傳。梁元帝承制。封新豐縣伯。

龍川、秦舊縣。

安遠、齊志有。

河源、齊志有。

蒼梧郡、沈志。漢元鼎六年立。梁領縣四。

蒼梧、沈志。廣信、漢舊縣。方輿紀要。梁、陳間改。南史梁始興王憺子映傳。普通二年。封廣信縣侯。蓋是時尚未改也。

寧新、沈志。當是吳立。晉太康元年更名。

遂城、沈志。永初郡國有。隋志戎城、梁置。曰遂城。元和志。戎城本漢廣信縣地。縣於此置遂城。一統志引作晉置。案此當是晉末宋初所立。故晉志無此縣。而沈志有之。隋志、元和志云梁置。宜誤。

猛陵、沈志。漢舊縣。

新會郡、沈志。晉元熙二年分南海立。又廣州記。永初元年分新寧立。治盆允。案郡、宋元嘉二十七年治宋

元。齊還治。梁領縣十一。

盆允、一統志。東晉元熙二年置。

新夷、沈志。吳立曰平夷。晉太康元年更名。

封平、東晉置。

初賓、何志。新立。

封樂、沈志。元嘉十二年。以盆允、新夷、二縣界歸化民立。義寧、何志。新立。

化召、方輿紀要。梁、陳間於宋宋元縣置。

新建、沈志。元嘉九年。割南海、新會、新寧、三郡界上新民立。宋安二十七年改曰宋元。新熙、永昌始成招集五縣。齊後廢。方輿紀要。梁、陳間改新熙曰新建。

熙潭、方輿紀要。梁、陳間改宋始成曰熙潭。

懷集、方輿紀要。梁、陳間改宋招集曰懷集。

始康、沈志。元嘉中新立。

東官郡、沈志引廣州記。晉咸和六年。分南海立。梁領縣五。

增城、一統志。後漢置。屬南海郡。梁移東官郡來治。梁書馮道根傳。高祖卽位。封增城縣男。

寶安、方輿紀要。晉咸和六年。分番禺縣地置。

海安、沈志。吳曰海寧。晉武更名。

海豐、一統志。東晉置。

興寧、沈志。江左立。

綏建郡、沈志。元嘉十三年立。梁書蕭景弟昌傳。天監九年。以昌爲持節督廣州之綏建諸軍事。案郡又爲王國。梁書。綏建王大摯是也。領縣四。

新招、沈志。本四會之官細鄉。元嘉十三年。分爲縣。

化蒙、沈志。四會古蒙鄉。元嘉十三年。分爲縣。

懷集、沈志。本四會之銀屯鄉。元嘉十三年。分爲縣。方輿紀要。晉懷遠縣。宋改屬。

四會、沈志。漢舊縣。屬南海。

梁化郡、元和志。梁置。領縣三。

安懷、宋置。齊改懷安。梁復。梁書蘭欽傳。封安懷縣男。一統志案元和志。梁化故郡。在歸善縣東南八十里。輿地紀勝。安懷嶺在縣一作郡。東或此下有南字。一百餘里。與元和志所云梁化郡相近。蓋梁時移東官郡於增城。故改懷安置梁化郡。

歸善、元和志、宋置屬郡、梁屬梁化郡、
欣樂、沈志本屬南海、宋末度、一統志、梁屬梁化郡、
東衡州、隋志始興、梁置東衡州、元和志、梁承聖中、蕭勃據嶺南、於始興郡置東衡州、寰宇記、梁元帝於始興郡理置東衡州、案陳書歐陽頠傳、梁元帝承制、以始興郡爲東衡州、以頠爲都督東衡州諸軍事、東衡州刺史、一統志、時有衡州治含洭、故謂此爲東衡、輿地紀勝、以爲陳始置東衡州者、非也、領郡二、
州治曲江、
始興郡、沈志、吳甘露元年、分桂陽南部都尉立、宋改廣興、齊復舊名、梁爲王國、梁書始興王憺是也、輿地紀勝、梁武末年、陳霸先爲始興太守、自始興起兵討侯景、領縣六、
曲江、漢舊縣、梁書柳惔傳、封曲江縣侯、
梁化、隋志、樂昌、梁置、曰梁化、元和志、梁武分曲江置梁化縣、屬始興郡、
平石、隋志、樂昌、梁分置平石縣、
仁化、齊志有、
湞陽、漢舊縣、元和志、在湞水之陽、因名、南史梁長沙王懿子明（案當作淵明、避唐諱去淵字、但稱明、）傳、封貞陽侯、案一統志、宋泰始三年、改湞曰貞、齊復、隋開皇十年、改爲貞陽、此蓋以隋所改者書之也、

翁源、隋志梁置。元和志梁承聖末蕭勃分滃陽立因縣界翁水之源爲名。

安遠郡、隋志始興、梁置安遠郡領縣一。

始興、沈志吳立梁移治正階縣。一統志案齊志始興郡有令階縣。梁書邵陵王綸傳子確。大同二年封正階侯。隋志始興、齊曰正階。梁改名。當是齊置令階。尋改正階。梁大同後移始興縣來治也。南史歐陽頠傳侯景平進封始興縣侯。

西衡州、記纂淵海。梁立西衡州領郡一。

州治無攷。

清遠郡。元和志、梁武於漢中宿縣地置清遠郡。領縣一。

中宿、漢舊縣。元和志梁武置清遠郡。中宿縣屬之。方輿紀要。梁改曰政賓。爲東官郡治。又云。梁分漢中宿縣地置清遠縣。兼置郡。未詳孰是。

瀛州、隋志義安郡。梁置東揚州。後改瀛州。領郡四。

州治海陽。

義安郡、沈志晉義熙九年分東官立。梁爲王國。梁書義安王大昕是也。領縣六。

海陽、何志晉初立。方輿紀要。晉義熙中爲郡治。自是州郡皆治此。

海寧、何志、與郡俱立。

綏安、何志、與郡俱立。方輿紀要、齊爲郡治。梁復故。

義招、沈志、晉義熙九年、以東官五營立。

潮陽、何志、與郡俱立。

程鄉。

高要郡、隋志、高要舊置郡。元和志、梁大同中、於高要縣立高要郡。一統志引陳書高祖紀、太清中爲西江都護、高要太守、起兵入援是也。領縣一。

高要、漢舊縣。

樂昌郡、一統志、宋置。治樂昌。齊省樂昌、移郡治始昌。梁領縣五。

始昌。

樂山。

宋元。

義立。

安樂。

陽春郡、隋志。陽春、梁置郡。領縣二。

陽春、一統志。梁置。

甘泉、宋曰甘東。齊更名。

新州、隋志。新興、梁置新州。元和志。梁武改置新州。此見輿地紀勝所引。下文通鑑同。寰宇記引輿地志。梁武割廣州新寧一郡。立新州爲信安郡。通鑑。大同五年。一統志引作八年。有新州刺史盧子雄。陳書杜僧明傳。梁大同中。與兄天合、及周文育、征俚獠有功。爲新州助防。領郡一。

州治新興。

新寧郡、沈志。晉永和七年。分蒼梧立。梁領縣十四。

新興、東晉置。齊更名新城。梁復舊。

南興、沈志。永初郡國有。

博林、一統志。晉末置。

威平。

銅陵、方輿紀要。劉宋龍潭。梁、陳閒改。

平鄉、沈志。文帝立。
城陽、沈志。文帝立。
威化、沈志。文帝立。
初興、沈志。文帝立。
撫納。
歸順。
索盧、隋志。新興有舊索盧縣。一統志。蓋梁、陳、閒置。
流南、隋志。銅陵有舊流南縣。一統志云。舊志。梁置。方輿紀要。梁置。屬新興郡。案新興郡無攷。當是新寧之誤。下西城同。
西城、隋志。銅陵舊有西城縣。方輿紀要。梁置。屬新興郡。
高州、隋志。高涼郡。梁置高州。寰宇記。漢高涼縣。梁大通中爲高州。南史。吳平侯勵傳。勵以南江危險。宜立重鎭。乃表臺於高涼郡立州。敕仍以爲高州。輿地紀勝。宋末爲夷獠所據。梁討平狸洞。置高州。領郡十二。州治高涼。
高涼郡、沈志。漢高涼縣。漢建安二十三年。吳分立。梁領縣一。

高涼、本安寧縣。梁改名。有西江。南史吳平侯勵傳。以西江督護孫固爲高州刺史。又廣州刺史元景仲將謀應侯景。西江督護陳霸先攻景仲。案齊志。廣州西南二江。川源深遠。別置督護。專征討之任。蓋梁亦沿其制也。通鑑。武帝大同南江。方輿紀要。彭克仁案是時又有南江督護。陳本紀云。梁李賁之亂。臺先遣高州十一年。命蕭勃會楊暕於西江。刺史孫冏、新州刺史盧子雄、將兵擊之。二人不時進。皆於廣州伏誅。子雄弟子略與冏子姪共舉兵。執南江督護沈頊。進寇廣州。又杜僧明傳。梁大同中。子雄之父盧安興嘗爲廣州南江督護。

電白郡、隋志。電白。梁置郡。通典同。領縣一。

電白、方輿紀要。梁置。

杜陵郡、隋志。杜原。梁置杜陵郡。領縣一。

杜陵、隋志。杜原。舊曰杜陵。

宋康郡、沈志。本高涼西營。元嘉九年立。隋志。杜原、梁有宋康郡。領縣十。

廣化、吳置。一統志表。梁陳閒更名宋康。案隋志。平陳。廢宋康郡爲縣。是宋康乃隋縣名。一統志表恐誤。

單城、何志。新立。

石門。

化隆、何志。新立。

逐度、何志新立。齊志作遂度。

威覃。開寧、何志新立。

海鄰、何志新立。

興定。齊志有。

綏定、何志新立。

宋隆郡、本宋熙郡。沈志元嘉十八年以交州流寓立。二十七年更名宋隆。孝建中復名宋熙。齊又改宋隆。隋志平興、舊置宋隆郡。領縣九。

平興、徐志新立。

招興、徐志新立。隋志作召興。

崇化、徐志新立。

建寧、徐志新立。

熙穆、徐志新立。

崇德、徐志新立。

安化、陳書武紀。梁大同初。蕭映爲廣州刺史。命高祖監宋隆郡所部安化二縣。元不賓。高祖討平之。其一未詳何縣。

初寧、隋志。舊宋隆郡。領初寧縣。

南安、隋志。舊宋隆郡。領南安縣。

海昌郡、沈志。元嘉十六年立。隋志。電白、梁又有海昌郡。領縣六。

海昌、方輿紀要。梁置郡治。

寧化、徐志。新立。

招懷、徐志。新立。

永建、徐志。新立。

始化、齊志有。

新建、齊志有。

晉康郡、沈志。晉永和七年。分蒼梧立。隋志。端溪、舊置晉康郡。領縣十一。

端溪、漢舊縣。

威城、齊志有。

都城、何志。晉初分建陵立。梁書裴之高傳。封都城縣男。
晉化、沈志。疑晉末所立。
永始、沈志。文帝立。
熙寧、宋有僑寧縣。齊改今名。
樂城、
武定、沈志。文帝立。
悅城。
文招。
義立。
梁泰郡、隋志。平輿、梁置梁泰郡及縣。一統志、梁分平輿縣置。領縣一。
梁泰、見隋志。
齊安郡、隋志。海安、舊置齊安郡。領縣一。
齊安、隋志。海安、舊曰齊安。一統志。晉恩平縣。齊改。
連江郡、隋志。連江、梁置郡。輿地廣記。故保寧縣。本連江。梁立連江郡。領縣二。

連江、隋志梁置。

梁封、隋志連江、梁又置梁封縣。

南巴郡、隋志連江、梁又置南巴郡。領縣二。

南巴、方輿紀要梁置爲郡治。

涼封、記纂淵海梁置涼封縣。屬南巴郡。

梁德郡、隋志懷德、舊置梁德郡。輿地廣記梁置。領縣一。

梁德、隋志懷德、舊曰梁德。輿地廣記梁置。

成州、梁書武紀普通四年六月分廣州置成州。通典梁置成州。領郡二。

州治梁信。

梁信郡、普通四年置。隋志封川、梁置梁信郡。通典同元和志漢廣信縣地。梁於此置梁信郡。屬成州、領縣二。

梁信、輿地廣記梁置爲郡治。

封興、記纂淵海梁置梁信郡。又置封興縣。一統志晉末置晉康郡。宋改屬蒼梧郡。

南靜郡、隋志開建、梁置南靜郡。輿地廣記同。領縣一。

開建、沈志。文帝分封陽立。通鑑。元帝承聖二年。有吳州刺史開建侯蕃。卽此。

羅州、隋志。石龍、舊置羅州。寰宇記。宋元嘉三年。鎭南將軍檀道濟巡撫於陵。羅江口築造此城。因置羅州。縣名也。以江爲名。屬高涼郡。蓋梁卽因此以置羅州。通典。梁、陳立羅州。因宋羅縣羅下疑脫州字。爲名是也。梁書武紀。大同八年三月。遣羅州刺史甯巨、征李賁於交州。輿地紀勝引高涼郡夫人洗氏廟記云。夫人、高涼洗氏之女。梁大同初。羅州刺史馮融、爲其子高州疑作涼字。太守馮寶聘焉。是梁大同初已有羅州矣。領郡二。

州治石龍。

石龍郡、一統志。梁置。領縣一。

石龍、元和郡縣補志。梁置。屬石龍郡。一統志。州郡治。

高興郡、隋志。石龍、舊置高興郡。通典。梁、陳置羅州及高興郡。輿地紀勝。宋又立高興郡。尋省。梁復置。案齊志已有此郡。不當言梁復置也。領縣十。

宋和。

寧單。

高興。

威成。
夫羅。
南安。
歸安。
陳蓮。
高城。
新建。

南合州、梁書武紀。普通四年。分廣州置合州。太清元年七月甲子。以合州爲南合。隋志。海康、梁大通中割番州合浦立高州。尋又分立合州。大同末。以合肥爲合州。此置南合州。通典、寰宇記、竝同。領郡五。州治、一統志。治徐聞。

合浦郡、沈志。漢武立。梁領縣十一。

合浦、漢舊縣。
徐聞、沈志。故屬朱崖。晉平吳。來屬。
晉始。沈志。晉武立。

宋豐
摸落、隋志海康、大業初廢摸落、羅阿、雷川、三縣入一統志案三縣宋齊二志俱不載疑梁陳時所置方輿紀要俱梁置
羅阿、見摸落縣
雷川、見摸落縣
扇沙、一統志齊置方輿紀要梁置屬合州椹縣同
椹、一統志齊置隋志扇沙舊有椹縣
北流、方輿紀要梁陳開置屬合浦郡
陸川、方輿紀要梁陳開置屬合浦郡
宋廣郡、隋志內亭舊置宋廣郡案齊止有宋廣縣而無郡當是梁置領縣一
宋廣齊置
齊康郡、齊置梁領縣一
齊康、隋志隋康舊曰齊康齊志作樂康
梁樂郡、隋志宣樂梁置梁樂郡領縣二

梁樂、隋志宣樂梁置、曰梁樂。

洊安、方輿紀要亦梁、陳間置。

齊樂郡、齊置。梁領縣三。

熙平、方輿紀要孫吳置尙安縣。晉改曰熙平。

武化、隋志梁置。梁書臨川王宏傳子正信先封武化侯。

觀寧、齊置。南史梁鄱陽王恢子範傳遺弟觀寧侯永、將兵通南川。

建州、梁書武紀普通四年六月分廣州置建州。隋志安遂、梁置建州。尋廢州。舊唐書地理志梁置建州。寰宇記梁分廣熙郡置建州。又引南越志云梁大同中分廣熙置建州。領郡一州治安遂。

廣熙郡、隋志安遂、梁置廣熙郡。一統志齊置廣熙郡。治龍卿。案此蓋梁時移治安遂也。領縣十。

安遂、沈志文帝立。

永業、隋志永業、梁置郡。尋改爲縣。

永熙、齊置。

安南、隋志永熙大業初併安南縣入。一統志蓋梁、陳、時所置。方輿紀要梁置屬建州。

羅平、梁書臨川王宏傳、子正立先封羅平侯。

賓化。

寧鄉。

長化。

定昌。

寶寧。

瀧州、隋志、永熙郡。梁置瀧州。通典同。舊唐書地理志、寰宇記、皆云、梁置建州。又分建州之雙頭洞置雙州。陳書歐陽頠傳、梁末爲廣州刺史都督十九州中有雙州。一統志、雙、瀧同音、疑卽瀧州也。領郡三。

州治雙頭洞。

平原郡、隋志、瀧水、舊置平原郡。一統志、齊置廣熙郡。梁改置。領縣一。

平原、一統志、齊龍鄉縣。梁改置。

羅陽郡、隋志、瀧水、舊置羅陽郡。領縣一。

羅陽、方輿紀要、梁置。

開陽郡、隋志、瀧水、舊置開陽郡。領縣一。

開陽、一統志梁置。

崖州、隋志珠崖郡。梁置崖州。通典同。領郡一。

州治義倫。

珠崖郡、方輿紀要梁置。領縣三。

義倫、方輿紀要梁置郡治。元和郡縣補志同。

武德、一統志隋志珠崖郡領武德縣。蓋梁、陳、時廢。朱盧後置。

臨振、方輿紀要劉昫曰隋置。或曰梁、陳開置。

石州、通鑑敬帝紹泰元年陳霸先自表東討。留石州刺史杜稜宿衛臺省。注引五代志永平郡。梁置石州。領郡四。

州治夫寧。

永平郡、沈志晉升平五年分蒼梧立。隋志永平、舊置永平郡。梁領縣十一。

夫寧、晉置。

睦安。

盧平。

員鄉、
蘇平、
逋寧、
雷鄉、
開城、
毗平、
武林、沈志。文帝立。南史梁鄱陽王恢子諧傳。封武林侯。
豐城、沈志。吳立。
建陵郡、隋志。安基、梁置建陵郡。元和志。吳置建陵縣。梁武立爲郡。方輿紀要。梁置。領縣一。
安基、本東晉安沂縣。梁更名。
建陵、沈志。吳立。
陰石郡、隋志。普寧、梁置陰石郡。領縣一。
陰石、隋志。普寧、舊曰陰石。案縣本蕩昌縣。梁更名。
桂平郡、隋志。桂平、梁置桂平郡。元和志。本桂平縣。梁於此置。能平郡。領縣一。

桂平、方輿紀要、梁置郡治。

東寧州、隋志、義熙舊置東寧州、元和志、齊置齊熙郡、梁大同中又於郡置東寧州、領郡四。州治無攷。

齊熙郡、隋志、義熙舊置齊熙郡、領縣一。

齊熙、隋志、義熙舊曰齊熙。

黃水郡、隋志、義熙舊置黃水郡、領縣一。

黃水、隋志、義熙大業初廢臨牂、黃水二縣入、一統志、臨牂縣、隋初置、是梁有黃水縣矣。

領方郡、隋志、領方、梁置領方郡、輿地廣記、梁立、領縣一。

領方。

安城郡、隋志、安成、梁置安成郡、元和志同、領縣一。

安城、通典、保城縣、梁置安城縣、於此寰宇記同。

龍州、輿地紀勝引張維廣西郡邑志云、梁大同三年、八龍見於江、乃於江南置龍州及龍城縣、領郡七。州治龍城。

馬平郡、隋志、陽壽有馬平郡、領縣十三。

馬平、方輿紀要梁置。
龍城、隋志梁置。輿地廣記柳城、本龍城。梁置。宋史地理志柳城、梁龍城縣。一統志案龍城隋志及宋志皆作梁置。而元和志云隋開皇十年析桂林縣置。寰宇記云隋縣。不合。
建安、宋有建初縣。疑齊更名。
始集。
龍平。
賓平。
新林。
綏寧。
中胄。
懷安。
歸化。
晉平、沈志吳立曰長平。晉太康元年更名。
威化。

簡陽郡、隋志寧浦、梁置簡陽郡。輿地廣記。分寧浦郡立。領縣一。

簡陽。

樂陽郡、隋志樂山、梁置樂陽郡。輿地廣記同。領縣一。

樂山、梁書武紀。中大通三年。冬十月。前樂山縣蕭正則有罪。流徙臨川。王宏傳。子正則先封樂山侯是也。

嶺山郡、隋志嶺山、梁置郡。元和志。本漢高涼縣之地。梁於此置嶺山郡。領縣二。

嶺山、方輿紀要。郡治。

武緣、方輿紀要。梁置。

晉興郡、沈志晉太興元年。分鬱林立。梁領縣八。

晉興。

熙注。

桂林。

增翊。

安廣。

廣巒
晉城
巒陽
定川郡、齊置。寰宇記。宋南流郡。齊梁爲定川郡。又云。宋立南流郡。歷齊、梁、陳、不改。案齊南流郡。領方度縣。梁時廢入定川。則謂齊以南流爲定川。與謂南流歷齊、梁、陳、不改者。皆非也。領縣二。
興昌、齊置。
南昌。齊置。
樂昌郡、方輿紀要。宋置。隋廢。案此則梁有也。領縣一。
樂昌、方輿紀要。宋置。
靜州、隋志。龍平、梁置。靜州。輿地紀勝。梁武分臨賀郡於龍平縣置南靜州。案寰宇記。梁分臨賀置南靜郡。又改爲靜州。仍改南靜郡爲龍平縣。屬富州。考元和志。梁置南靜郡。至開皇十一年廢。則以郡爲縣之說。既非謂屬富州者。亦誤。今依隋志。領郡四。州治龍平。
梁壽郡、隋志。龍平、梁置。梁壽郡。領縣一。

龍平、隋志梁置。

博勞、方輿紀要梁置。然不言屬何郡。姑附於此。

靜慰郡、隋志龍平、梁置靜慰郡。

縣無考。

武城郡、隋志豪靜、梁置武城郡。領縣一。

豪靜。

開江郡、隋志豪靜、梁置開江郡。領縣一。

開江、輿地廣記梁置。

南定州、梁書武紀普通四年六月分廣州置南定州。隋志鬱林郡。梁置定州。後改爲南定州。寰宇記梁武以鬱林郡置桂州。後割桂州之鬱林、寧浦二郡立定州。後改爲南定州。領郡二。州治鬱林。

鬱林郡、沈志秦桂林郡屬尉佗。漢元鼎六年復更名。梁領縣七。

鬱林、方輿紀要梁置郡治。

布山、漢舊縣。

龍山、梁分布山縣置。
阿林、漢舊縣。
鬱平、方輿紀要。吳陰平。晉太康初改。
懷澤、方輿紀要。梁置。
馬度、方輿紀要。梁置。
寧浦郡、沈志引廣州記。漢建安二十三年。吳分鬱林立。晉太康地志。太康七年。改合浦屬國都尉立。梁領縣二。
寧浦、沈志。晉太康地志。本名昌平。太康元年更名。此見一統志所引。本文無。案沈志。寧浦郡領縣六。今止有五縣。無寧浦縣。豈本或闕之歟。然考晉志。兼有寧浦、昌平二縣。則謂晉改昌平曰寧浦者。又非也。謹案今局本沈志有寧浦。
興道、方輿紀要。晉屬。
交州、沈志。漢武元鼎六年。開百越。交趾。獻帝建安八年。改曰交州。梁書武紀。大同七年。交州土民李賁攻刺史蕭諮。諮輸賂得還越州。八年。遣越州刺史陳侯等同征李賁於交州。中大同元年。交州刺史楊瞟剋

交趾。李賁竄入獠洞。交州平。方輿紀要。梁設都督府。領郡三。州治齊志。鎮交趾。

交趾郡。沈志。漢武元鼎六年開。梁書武紀。大同十年春正月。李賁於交趾竊位號。署置百官。領縣十一。

龍編。漢舊縣。

武寧。沈志。吳立。

望海。沈志。漢光武建武十九年立。

句漏。漢舊縣。

吳興。沈志。吳立。

西于。漢舊縣。

朱鳶。漢舊縣。通鑑。武帝大同十一年。李賁敗於朱鳶。

南定。沈志。吳立。曰武安。晉武改。

曲易。漢舊縣。

海平。沈志。吳立。曰軍平。晉武更名。

羸陵。漢舊縣。

宋平郡、沈志。孝武世分日南立宋平縣。後爲郡。梁領縣三。

昌國。

義懷。

綏寧。

武平郡、沈志。吳建衡三年。討扶嚴夷。以其地立。梁領縣四。

武定、有蘇歷江。通鑑武帝大同十一年。李賁敗於蘇歷江口。中大同元年。李賁奔新昌獠中。諸軍頓於江口。

武興、案齊志。又有封溪縣。方輿紀要。梁、陳間省。又平道縣。梁省。

根寧。

南移、南史周文育傳。侯景平、改封南移縣侯。陳書同。

輿州、方輿紀要。新昌郡。梁兼置輿州。領郡一。

州治無考。

新昌郡、沈志。吳建衡三年。分交趾立新興郡。晉太康三年。更名。通鑑。武帝中大同元年。春正日。癸丑。楊曠等克嘉寧城。李賁奔新昌獠中。縣八。

范信有、典澈湖。通鑑武帝中大同元年。李賁復自獠中出。屯典澈湖。注。湖亦當在新昌郡界。

嘉寧、沈志吳立。通鑑武帝大同十一年。李賁奔嘉寧城。中大同元年春正月癸丑。楊瞟等克嘉寧城。

封山。

西道。

臨西。

吳定、沈志吳立。

新道、沈志江左立。

晉化、沈志江左立。

驩州、方輿紀要梁增置。

州治及郡縣無考。

愛州、隋志九眞郡。梁置愛州。通典、輿地廣記同。元和志梁於交趾郡理置愛州。梁書武紀。普通四年六月。乙丑。分交州置愛州。大同八年三月。遣愛州刺史阮漢征李賁於交州。陳書歐陽頠傳。梁末。爲廣州刺史。都督十九州。中有愛州。領郡一。

州治九眞。

九眞郡、沈志、漢武元鼎六年立、梁領縣十二。

九眞、方輿紀要、梁分立。

移風、漢舊縣、沈志、故名居風、吳更名。

胥浦、漢舊縣。

日南、方輿紀要、梁分置。

松原、沈志、晉武分建初立。

高安、何志、晉武立、吳錄、晉分常樂立。

建初、沈志、吳立。

常樂、沈志、吳立。

津梧、沈志、晉武分移風立。

軍安、何志、晉武立。

吉龐、漢都龐縣、南齊改。

武寧、沈志、吳立、何志、晉武立。

德州、隋志、日南郡、梁置德州、元和志、梁武於九德縣置德州、輿地廣記、梁立德州、梁書武紀、大同九年、夏、

四月林邑王破德州攻李賁賁將范修、又破林邑王於九德。領郡二。

州治九德。

九德郡、沈志故屬九眞。吳分立。梁領縣八。

九德、何志吳立。

安遠、方輿紀要引志云。梁天監中分九德立。

咸驩、漢舊縣。

浦陽、沈志晉武分陽遠立。

南陵、何志晉武立。

都浈、何志晉武分九德立。

越常、何志吳立。

西安、何志晉武立。方輿紀要引志云。梁天監中分九德立。未詳孰是。

日南郡、沈志秦象郡。漢武元鼎六年更名。吳省。晉武太康三年復立。梁領縣六。

西捲、漢舊縣。

象林、漢舊縣。

壽泠、沈志晉武太康十年分西卷立。

朱吾、漢舊縣。

比景、漢北景縣。

盧容、漢舊縣。又有無勞縣。沈志晉武分北景立。方輿紀要梁、陳閒廢。

安州、隋志寧越郡、梁置安州。梁書武紀大同八年三月遣安州刺史李智等同征李賁於交州。領郡二。州治無考。

宋壽郡、沈志先屬交州。齊志建元二年割越州屬交州。梁又移屬安州。縣無。案宋、齊皆有郡而不置縣。

安京郡、隋志安京舊置郡。元和志安京、梁武分宋壽郡於此置安京郡。領縣一。

安京、方輿紀要梁置郡治。

黃州、隋志海安、梁置黃州。通典同。元和志本漢交趾郡地。梁大同元年於郡分置黃州。寰宇記交趾郡、梁分置黃州。陳書歐陽頠傳。梁末爲廣州刺史。部督十九州。中有黃州。領郡一。州治安平。

寧海郡、隋志海安、梁置寧海郡。通典、寰宇記同。領縣三。

安平、隋志海安、梁置曰安平。元和志寧海縣。本梁安平。案今本作安海。海字疑誤。

海平、方輿紀要。梁置屬黃州。

玉山、方輿紀要。梁置屬黃州。

利州、隋志。金寧、梁置利州。陳書歐陽頠傳。梁末。爲廣州刺史。都督十九州。中有利州。

州治金寧。

郡無考。

金寧、方輿紀要。梁置。

明州、隋志。交谷、梁置明州。梁書敬帝紀。太平元年二月。癸亥。徐嗣徽、任約、襲采石戍。執戍主明州刺史張懷鈞入於齊。通鑑注引五代志。日南郡交谷縣。梁置明州。懷鈞蓋帶刺史而戍采石也。陳書歐陽頠傳。梁末。爲廣州刺史。都督十九州。中有明州。

州治交谷。

郡無攷。

交谷、方輿紀要。梁置。

越州、沈志。泰始七年立。梁書武紀。大同八年三月。遣越州刺史陳侯征李賁於交州。領郡十二。其臨漳郡

及縣。方輿紀要梁俱廢。百梁、安昌等郡縣。一統志梁、陳、時俱廢。
州治。齊志鎮臨漳郡。方輿紀要臨漳郡、梁幷入合浦。仍爲越州治。
永寧郡、沈志新立。隋志杜原、梁有永寧郡。方輿紀要梁置永寧郡。未詳孰是。領縣五。

杜羅。
金安。
蒙。
廖簡。
留城。

龍蘇郡、沈志作懽蘇。新立。梁領縣二。

龍蘇。
大廉。方輿紀要梁置。屬龍蘇郡。

富昌郡、沈志新立。梁領縣三。

南立。
義立。

歸明。

思築郡、齊置。

縣、齊志無。

鹽田郡、齊置。梁領縣一。

杜同。

隆川郡、齊置。梁領縣一。

良國。

齊寧郡、齊志。建元二年置。割鬱林之新邑、建初二縣幷。梁領縣四。

開城、齊志。建元二年置。

延海。

新邑。

建初。

越中郡、齊置。

縣、齊志無

馬門郡、齊置。梁領縣四。

鍾吳。

田羅。

馬陵。

思寧。

封山郡、齊置。梁領縣三。

封山、方輿紀要。梁置。南史梁臨川王宏子正表傳。封封山侯。

安金。

廣昌、方輿紀要。梁置。

吳春俚郡、齊志。永明六年立。

縣、齊志無。

齊隆郡、齊志。先屬交州。中改爲□□。永泰元年。改爲齊隆。還屬越州。

縣、齊志無。考。

懷方郡、南史張正見傳。父修禮、魏散騎侍郎。歸梁。仍拜本職。遷懷方太守。案郡未詳建置及屬州。姑附此

未。

縣無攷。